

对建国以来两次经济体制选择的历史原因再认识

□蔡天新 [中共莆田市委党校 莆田 351100]

[摘要] 建国初期,中共中央根据生产力总体水平低且发展不平衡的状况,选择了计划经济体制,从发展重工业起步,加速了中国初级工业化的历史进程,巩固了社会主义的新政权,维护了国家的安全。但随着生产力的发展,中国的社会经济结构出现了重大变化。特别是改革开放后,多元经济的出现和商品经济的繁荣以及全球市场机制的逐步形成,又为我国建立市场经济体制创造了条件。于是,党中央、国务院进行了第二次经济体制选择,确立了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改革目标,实现了计划经济向市场经济的历史性转变。虽然这两次经济体制选择不可避免地存在着主观因素,但归根到底还是由中国的国情和世界经济一体化趋势决定的。

[关键词] 计划经济;市场经济;历史原因;研究

[中图分类号] D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8105(2011)01-0036-07

中国改革开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曾经有一段非常精辟的论述:“计划多一点还是市场多一点,不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本质区别。计划经济不等于社会主义,资本主义也有计划;市场经济不等于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也有市场。计划和市场都是经济手段”^{[1]373}。在这次全球金融危机中,西方一些老牌资本主义国家纷纷采取计划经济手段,监管金融机构,收购破产私有企业,将大量的私有股份转为国有和工会股份。美国《新闻周刊》甚至直接宣称:“我们现在都是社会主义者了”^[2]。美国总统奥巴马也被竞选对手称作“社会主义者”。“委内瑞拉总统查韦斯也开玩笑说:‘来吧,一起搞社会主义吧!’”^[2]这些例子都告诉我们,任何一个国家和地区的经济体制都不是一成不变的,而要根据不同的生产力状况和经济发展需要,采用计划、市场、国家宏观调控等多种手段,以破解经济发展中出现的新难题,促进经济和社会的健康发展。在共和国的历史上,曾经历了两次重大的经济体制选择,一是建国初期的计划经济,二是改革开放新时期的市场经济,每一次选择都给人们留下了刻骨铭心的记忆。在新中国诞辰60周年之际,让我们翻开尘封的历史,从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高度,以科学发展观来重新审视建国以来两次经济体制选择的历史原因,也许会给人们一些新的启示。

一、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央第一代领导集体在建国初期选择计划经济体制,有着深刻的历史原因和复杂的时代背景

历史证明,一个国家实行何种经济体制并不是完全由某个领导人或某个政治集团的主观愿望决定的,而主要是由该国家的生产力状况、经济发展目标和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等历史条件决定的。建国初期,我国之所以选择了计划经济体制,原因是复杂的、多方面的。

首先,是由中国的生产力状况和实现初级工业化的经济发展目标决定的。近代以来,由于帝国主义列强的入侵,中国从一个封建国家逐渐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性质的国家,生产力水平相当落后,国民经济处于崩溃边缘。中国的民族工业在长期外压的环境中生存,导致资本与官僚结合,形成了官僚资本主义。特别是鸦片战争后,国门的洞开使外国资本主义蜂拥而至,长期挤压民族工业的发展,并与民族工业争原料、争市场、争劳动力,使中国的民族资本主义的发展步履艰难。所以,近代中国经济基本上属于以自给自足小农经济为主的半封建、半官僚的经济性质。新中国成立后,为了改变

[收稿日期] 2010-06-02

[作者简介] 蔡天新(1955-)男,中共莆田市委党校教授,研究员。

这种畸形的经济结构和贫穷落后的中国面貌,党的七届二中全会制定了“由落后的农业国变成先进的工业国”的经济发展目标,这就决定了建国初期的经济体制选择,既要适应当时的生产力状况,又要保证工业化目标的顺利实现。而从农业国向工业国转变,其经济发展的主要特征是以大机器生产取代手工劳动,由以农业的初级产品生产部门为主的产业结构转变为以加工工业和工业为主的产业结构。但由于各国的生产力状况不同,实现这个转变的方法与途径也不尽相同。从历史发展进程看,在经济发达的资本主义国家实现这个转变,往往是从轻工业部门开始,尔后经过资本的不断积累,生产技术有机构成的不断提高,资金的自由流动,逐步波及重工业。而在经济落后的国家和地区实现这个转变,一般要从重工业部门开始,重点发展某个急需的重工业,然后逐步波及轻工业,促进社会经济结构的转型。如前苏联、匈牙利、朝鲜、南斯拉夫、台湾等国家和地区,都选择了这种发展模式。近代中国是个生产力落后的农业国,要尽快实现社会主义工业化,计划经济是一条行之有效的途径。只有通过计划经济,举全国之力保障重工业的优先发展,才能加速中国初级工业化的历史进程。

其次,计划经济是经济落后国家实现资金快速积累和进行重点项目建设的最有效手段。建国初期,国内外的政治、经济环境决定了我国必须从重工业起步,才能加快初级工业化的发展速度。而选择重工业起步的发展模式又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刚刚经过八年抗战和五年内战的中国,国民经济处于崩溃边缘,生产力水平低,工业基础薄弱,劳动生产率也不高,各生产部门的自我积累能力相当差。从民族工业看,整个民族工业很脆弱,各行各业都没有多少积累。加上重工业投资大、收效慢,资金不够雄厚的民族资本家一般都不愿意也没有能力投资。从农业经济看,建国初期的农村生产力处于封建小农经济和刀耕火种并存的落后阶段,广大农民根本没有什么积累,能够解决好温饱就已经不错了,不可能也没有资金投入重工业建设。从国外的发展经验看,社会主义国家往往是在生产力水平较低的状况下实现工业化的,首先必须解决关系国计民生的产业,如钢铁、煤炭、电力、交通运输以及与国民经济发展后劲息息相关的基础设施建设,如铁路、公路、码头、城市建设等。而这些重大项目建设单靠民间的资本积累和私人投入以及资源的自由流动来实现,需要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尤其是那些没有经济效益的公共产品,更是无人问津。这就需要国家运用行政权力,集中社会力量重点投入,优先发

展急需的产业和关系国计民生的行业。而要达到这一目的,最佳途径就是实行计划经济,由国家统一计划,集中全国人、财、物,对重点行业和需要扶持的产业以及提供公共产品的部门进行统一投资。正由于此,新中国成立后我国选择了计划经济,取消了农产品市场交易,实行了农产品统购统销政策,采取国家管制价格,形成了工农业产品价格“剪刀差”,从而强制性地使农业剩余向工业转移,以保证重工业建设的资金需要。同时,为了保证国家整体建设目标的实现,还必须通过集中决策和统收统付,排除企业自主决策、自行控制资产和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可能,使各企业全身心地为国家的整体战略目标着想。另外,要防止企业为了自身利益而损害整体利益,为目前利益而损害国家的长远利益,还必须在收入分配上采取平均主义政策,排除以利益刺激增长效率的可能性,才能防止地方企业同国家重点项目争资源、争资金、争技术、争人才。这些措施,既是计划经济的重要特征,又是计划经济赖以生存的基本条件。实践证明,计划经济对于加速我国的初级工业化进程,曾起到了积极的历史作用。例如:在全面实行计划经济后的1957年,国内生产总值达到了1388亿元,其中工业占56.7%,农业占43.3%,工业的发展速度加快,首次出现工业总产值超过农业总产值的良好势头,这标志着中国由传统的农业国开始向工业国迈进^{[3]85}。这些成绩的取得,就是计划经济的有效作用,否则就不可能在短短的几年之内,使一个生产力落后的农业国的工业总产值超过农业总产值。

再次,建国初期的经济基础为计划经济的实行提供了可能性。其原因有三个方面:一是半殖民地半封建的社会性质使中国的经济结构具有显著特点,即封建官僚占整个社会工业的大头,其他资本只是官僚资本的附庸和补充。以1949年中国工业和交通运输业为例:官僚资本占社会总资本的64.1%,形成了绝对优势,民族资本虽然占总资本的24.7%,但对官僚资本又有很强的依赖性;而外国资本占社会总资本的11.2%,且与官僚资本又有千丝万缕的联系^[3]。建国后,国家没收了外国在华资本,接管了全部官僚资本,以此构成了整个国家的经济主体。特别是通过社会主义改造之后,国家建立了生产资料公有制,客观上为计划经济的实行创造了前提条件。二是数量不多的企业为计划经济提供了可能性。建国前,我国是一个殖民地半殖民地的国家,长期受帝国主义列强的军事侵略和经济掠夺,民族工业缺乏宽松的发展环境,而封建资本与官僚长期结合的结果则出现了官僚资本,并始终占中国经济的统

治地位,特别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钢铁、水泥、棉纱、电力、煤矿、运输等重要生产资料,基本上由官僚阶层控制。而官僚资本阶层为了确保自身利益,运用国家权利干预市场竞争,形成了封建垄断官僚资本,导致了官僚企业既畸形发展,又高度集中。建国后,国家没收官僚资本和外国在华资本,迅速控制了全国的工业经济。随后,又实行生产资料公有制,将大中型企业全部列入国家计划之中,小企业列入地方政府计划中。这种经济状况,使国家基本上能够及时、准确地掌握每个企业的生产和产品分配情况,政府能够根据国家需要下达产、供、销计划,代替为数不多的企业进行微观决策,进行有计划资源配置,采取有计划地组织生产的经济管理形式。特别是在生产力水平较低的情况下,经济关系相对比较简单,市场变化也不大,各级政府可以在较短的时间内准确收集和分析全国和本地区的经济信息,并作出基本符合生产实际的决策。尤其是在建国初期,传统农业以种植业为主,农产品生产以粗粮为主,完全可以通过政府计划,指导农业生产。在工业方面,通过三大改造之后,工业经济关系变得更加简单,以国有经济为主,集体经济为辅,个私经济少到可以忽略不计的程度(实际上在相当长的时间内均没列入国民经济统计之中)。各级政府完全可以理顺国有经济与集体经济之间的利益关系,解决国家利益与地方利益的矛盾。同时,由于受左的思想影响,又不断打击和消灭个私经济,从而将整个国家经济都纳入了计划轨道。三是平均主义的收入分配政策使企业能够自觉地为国家的总体利益作出牺牲。在计划经济中,国家根据社会发展水平和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的需要,向企业提供生产资料,下达生产任务,统一分配产品。由于各级政府是从总体利益出发的,主要考虑国家整体利益和长远经济发展目标,这就必然会出现一些企业要根据国家经济发展和整体利益需要作出局部牺牲,部分企业在一定时期或某一个方面生产无效益,甚至是生产越多亏损越多的情况。这种现象在生产资料私有制或企业独立核算、自负盈亏的情况下是不可能的。同时,在计划经济中经常出现经济活动不均现象,即社会整体利益凌驾于各种微观利益之上,要求微观主体的经济活动要以社会总体利益的最大化为目标,而不是以企业自身利益为目标。所以,只有在企业效益与职工利益相脱钩的情况下,微观经济主体才能既为国家利益和社会总体利益做出牺牲又不影响其积极性。如果企业效益与职工利益联系在一起,无效益的生产企业在经济活动中必然会持消极、被动态度,从而影响整个国家的经济活动

效率。建国初期的国营和集体企业,一方面由于实行生产资料公有制,企业的整个生产、流通、分配和消费全部纳入国家计划轨道,企业不承担经济责任。另一方面,由于工人刚从资本家企业中解放过来,从企业的奴隶变成了企业的主人,产生了强烈的主人翁责任感,不但具有自我牺牲精神,而且也不会因本企业的利益受损而影响其生产积极性,这也为我国计划经济的实行创造了良好的主观条件。

第四,建国初期我国选择计划经济也是出于国家安全和巩固社会主义新政权考虑。任何一个执政党都必须将国家的安全和政权的巩固放在首位,中国共产党之所以在建国初期选择计划经济,也有这一方面的因素:一是维护新中国的安全需要。新中国是建立在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反动统治基础之上的新型政权,这种新政权必然会遭到国内外敌对势力的仇视。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国际上立即掀起了一股反华浪潮,以美国为首的帝国主义,采取政治上攻击、经济上封锁、军事上威胁等手段,企图三管齐下扼杀新生的社会主义中国。在这种恶劣的国际环境中,中国共产党只能通过计划经济才能掌控全国的经济资源,作为反对西方敌对势力的物质保障,并通过强硬的政治、经济和军事手段,粉碎以美国为首的西方敌对势力的各种围攻。二是巩固社会主义新政权的需要。建国初期,虽然建立了中央人民政府和地方政权机构,但国民党集团的残余势力仍然遍布全国各地,并以各种方式从事政治颠覆和经济破坏活动。在军事上,国民党百万军队以台湾本岛和周边岛屿为据点,以台湾海峡为屏障,与新政权进行激烈的军事对抗,频频派出武装力量侵犯我东南沿海,给新中国造成了巨大的军事威胁。在政治上,潜伏在大陆各地的国民党特务频频活动,制造恐怖事件,杀害党政干部,策划武装叛乱,不间断地在公共场合实施爆炸破坏,搞的人心惶惶。在经济上,一些不法奸商在国民党特务组织的操纵下,有组织、有计划、有目的地进行破坏活动,尤其是在上海、广州、武汉等大城市,一些“政治奸商”囤积粮食、纱布等重要物资,拒用人民币,哄抬物价,投机倒把,牟取暴利,制造谣言,扰乱人心,企图通过经济手段扰乱社会秩序,打垮新政权。面对国内外错综复杂的政治、经济和社会形势,年轻的中国共产党如不掌握经济命脉,新政权就不能巩固。而要做到上下一条心、全国一盘棋,就得实行计划经济,才能有效地控制物价,稳定市场供应,保障人民生产和生活,迅速恢复国民经济,动员全国的政治、经济、军事力量,粉碎敌对势力和不法奸商的破坏活动,巩固

新生政权,保证国家安全。三是维护执政者、革命者和工农群众利益的需要。中国共产党所建立的政权是穷人当家作主人的工农政权,这一政权的性质是维护广大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要达到这一目的,执政者别无选择地在一切利益上必须站在广大穷人一边,只有这样才能得到绝大多数人的支持。而在这些穷人当中,有的是在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浴血奋战的革命英雄,有的是在敌占区长期从事地下工作的共产党员和革命人士,有的则是在战争中无私奉献地支援前线的广大民工,还有一部分人是在战争中壮烈牺牲的烈士后代。作为执政者,一切决策必须照顾到跟随他们多年的有功之臣,必须体现广大工农群众的根本利益,否则就失去了革命的原来意义。因此,中国共产党取得执政地位之后,不可能选择资本主义的自由经济,也不可能让资本主义剥削制度在中国重演,更不可能让那些为革命出生入死的有功之臣重新给资本家打工。站在20世纪50年代那个时间点上,面对着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和资本主义自由经济,即使谁优谁劣问题一时难以界定,但从保持住革命者和全国穷苦人一段时间上的支持来讲,中国的执政者必须实行国家统一管理的计划经济,这不但是维护最广大人民利益的需要,而且也是一种合乎情理的选择。只有实行计划经济,才能将企业利润集中在国家手中,进行国民经济的再分配,以确保革命功臣、烈士后裔和工农群众的利益,这在当时是无可非议的。当然,不可否认建国初期我国选择计划经济体制确实存在着一些人为因素,如党和国家领导人对马克思科学社会主义理论的理解存在着教条主义,错误地将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作为对立的两种社会基本制度以及照搬照套前苏联的经济建设经验和“左”倾错误思想等等。但是,如果深入分析研究当时中国生产力状况和国内外政治、经济环境,就不难看出我国选择计划经济体制,主要还是由当时的生产力水平、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和国内外客观环境所决定的。尽管我们的专家学者可以在事后作出诸多的历史假设,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和经济体制的选择,有着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许多客观因素,既不能以传统的计划经济体制去替代现代的市场机制,也不能以今天的市场经济成效去否认昨天的计划经济作用。

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改革目标的确立是我国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内在要求,符合世界经济一体化发展趋势

马克思主义唯物史观认为:生产关系要适应生

产力,上层建筑要适应经济基础,这是人类社会发展的—般规律。也就是说作为生产关系的经济体制不是一成不变的,将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发展。—个国家或地区的生产力发展了,短期的经济发展目标实现了,原经济体制的历史使命就可能部分或全部完成,这时就必须对经济体制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某些方面和环节进行改革,甚至会出现革命性的变革。从建国以来我国经济发展的历程看,也遵循了这一客观规律。从历史的角度分析,新时期的经济体制改革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构建,都是中国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必然结果。

首先,随着生产力的发展,我国的计划经济体制的某些方面和环节出现了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问题。我国的计划经济是在特定历史条件下形成的,实践证明这种高度集中的经济体制,在生产力总体水平低且发展不平衡以及在国际敌对势力的政治排挤和国外经济封锁的状况下是非常有效的。其对于我国生产力的发展、对于农业国实现初级工业化、对于确保社会主义国家安全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起到了积极的历史作用。但从整个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历史进程看,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社会主义初级工业化的实现,计划经济所赖以生存的基本条件又逐渐消失了,其历史作用也逐渐减弱,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其一,计划经济赖以生存的经济基础发生了变化。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特别是实施改革开放后,国家经济政策出现了重大调整,所有制结构也发生了重大变化,不但有国有、集体等公有制经济,还有个体、私营和外资经济,甚至还有不同所有制的混合经济体。而政府对经济的计划仍然只能对国有经济和集体经济的主体部分进行计划指导,其余的经济成份大多数是通过市场进行调节的,这就出现了计划与市场之间的矛盾。其二,经济关系的日益复杂化使政府无法进行周全的计划指导。随着中国经济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和对外开放的迅速扩大,各种不同经济成份日益增多,各种不同经济成份之间的经济关系错综复杂,国有经济与集体经济之间、国有经济与个体经济之间、国有经济与外资经济之间以及各所有制经济体相互浸透、相互影响、相互联系,构成一个纵横交错的经济网络,并始终处于不断变化的动态之中。政府已经无法准确收集和分析瞬息万变的经济信息,也不能作出符合企业生产实际和市场需求准确决策。其三,企业的数量迅速增加,国民经济的部门和行业构成日趋复杂,消费群体日益庞大,消费结构经常变化,政府不可能事无巨细地代替企业进行微观决策,也没有办法制定准确的生产、销售和分配计划。面对

庞大的、复杂的、繁多的部门与行业和瞬息万变的市场需求,政府的计划渐渐力不从心,管不了也管不好所有企业的微观活动,更不可能像计划经济时代那样编制千篇一律的生产计划,要求企业按计划组织生产、流通、分配和消费。其四,计划经济的稳定性与市场经济活动的多变性产生了剧烈的矛盾。面对千千万万的大小企业和错综复杂的经济关系及瞬息万变的市场动态,政府的经济计划往往出现滞后性,信息不完全性,缺乏灵活性等缺陷,并或多或少地脱离了实际。其五,劳动力队伍也发生了重大变化。在单一的所有制结构中,实行平均主义的收入分配政策,企业的效益好坏与劳动者收入没有挂钩,企业的盈亏不影响劳动者的收入。而且在强有力的思想政治工作的配合下,劳动者可以为了社会的整体利益而牺牲自己的局部利益,并保持高涨的劳动积极性。但随着多元所有制的出现,劳动者分属不同经济利益的企业,国家又允许一部分人、一部分企业和一些地区先富起来,企业利益直接影响劳动者的收入。在这种情况下,即使企业领导层还能为整体利益作出牺牲,企业职工也会因为自身的利益受损失而影响其积极性。其六,企业和个人追求利益的动机与政府计划目标之间的矛盾日益尖锐。在计划经济中,“决策权的高度集中和政府的行政化管理造成政企职责不分,使企业成为各级行政机构的附属物。由于没有经济上的独立性和经营决策自主权,企业缺乏内在的动力和竞争的外在压力,社会主义的分配原则被事实上的‘大锅饭’分配制度所取代,优不胜、劣不汰、多劳不多得、少劳不少得,严重抑制了企业和劳动者的积极性,使企业失了应有的机能和活力”^[4]。这种状况与世界经济一体化趋势是背道而驰的,也与市场机制相悖。在多元经济中,企业和个人都会将经济效益放在首位,不可能为国家利益和长远利益作出牺牲,而这必然导致宏观经济与微观经济的矛盾。国家计划有时会直接影响经济主体的主动性、创造性和积极性,进而影响整个社会的经济效率。因此,随着多元所有制的出现、企业数量的急剧增多、经济关系的复杂化和劳动者结构的变化以及先富政策的实行,计划经济赖以生存和运行的基本条件逐渐丧失,计划经济的功能也逐渐削弱,并会在某个方面或某个环节开始阻碍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于是,改革计划经济体制就刻不容缓了。

其次,实施改革开放后,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为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创造了客观条件。随着我国改革开放的不断深入和经济的迅速发展,计划经济已经无法正常运转,其特征必然会以体制性弊端的形式表现出来,而这些主客观条件的变化,恰恰为市场经济所适应。其主要表现有三个方面:一是在市场经济中企业的分散决策与政府的宏观调控可以有机结合起来。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无论企业数量多少,都要根据市场的变化作出正确的微观决策,而政府宏观决策的导向作用又有可能将这种分散决策综合起来,并纳入国民经济发展的总体目标之中,使两者之间的优势实现互补。二是在市场经济中,企业成为直接面对市场的经济主体,资源配置是由市场机制这只“无形的手”在起作用,经济主体是以追求自身利益最大化的动机来驱动和实现微观经济主体的准确决策,即使社会经济关系再复杂、市场供求变化再频繁,企业为了自身的利益,必须千方百计地及时准确把握市场动态,生产适销对路的商品,否则就会被市场淘汰。所以,在经济主体复杂繁多、市场需求瞬息万变的情况下,通过市场机制配置资源要比通过政府计划配置资源更加灵活有效。而在计划经济中“实物性的指令性计划和直接行政管理排斥了市场机制的作用,遏制了竞争的展开,使资源难以通过合理的流动和竞争性分配实现优化配置”^[4]。三是通过经济杠杆调节两者之间的矛盾,不存在强制一方为另一方作出牺牲。在计划经济中,整体利益与局部利益的矛盾是通过牺牲局部利益来解决的,而在市场经济中却能够将社会总体利益与微观利益置于等同部署,并通过利益的博弈,自主选择市场进入、退出或转向等方式,从而促进资本和资源的合理流动。当然,为了弥补市场缺陷和保证国家利益,政府也会经常出台相关政策,引导和影响经济的发展方向,促进经济结构调整,有时也会导致部分企业坐享既得利益,少数企业也会因此出现政策性亏损。如政府为了鼓励出口,加大退税幅度,外向型企业就会得益。又如:为了稳定物价,国家有时会限制成品油提价,导致石化企业利润暂时下降。但这种现象毕竟是暂时的、少数的,不带普遍性,也不可能长期存在,其将随着市场机制的不断完善而逐渐减少。但就一般情况而言,通过市场机制配置资源,无论用什么方式与标准确定企业和个人的既得利益,都不会使经济主体的积极性受影响。相反,经济主体既得利益的损益均是自主选择的结果,因而会使企业更积极、更主动地提高经济活动的效率,增强经济主体对市场的适应性。由此可见,随着经济的发展,市场经济所反映出来的特征更适合我国经济发展的需要,因此,以市场机制取代计划经济就成为历史的必然。

再次,全党和全国人民对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正确认识也为我国第二次经济体制选择铺平了道

路。新中国成立后,由于历史和现实等种种原因,全党对马克思的科学社会主义理论在认识上出现了偏差。主要表现在三个方面:从理论上,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人们错误地把计划经济与商品经济、市场经济对立起来,把马克思曾经设想的有计划地组织全社会生产和经济活动错误理解为单纯的计划经济,把经典作家对未来社会主义的某些设想教条化,认为社会主义就是全社会共同占有生产资料,排斥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错误理解马克思关于“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而对生产者的统治也将随之消除。社会生产内部的无政府状态将为有计划的自觉的组织所代替”的理论^[5]。没有意识到中国的社会主义是脱胎于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是在生产力极其低下且发展不平衡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没有经历自由竞争的商品发达阶段,这种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与马克思经典著作中的发达社会主义有着天壤之别。同时,全党对马克思主义理论在应用上也出现了教条主义,把计划经济作为社会主义的本质特征,将政府的指令性计划与马克思理想中的计划经济等同起来,从而形成了“计划经济就是社会主义”的定向思维。从实践上看,国际共产主义运动历史不长,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经验不足,社会主义经济运动规律也没有充分体现出来,又被前苏联暂时的成功经验所混淆,在借鉴前苏联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经验的同时,照搬了斯大林的社会主义错误理论,使计划经济成为社会主义的唯一选择。从历史角度看,中国是一个封建的国度,商品经济不发达,小农经济思想十分浓厚,普遍存在着排斥商品经济和市场机制的思想倾向,这种根深蒂固的自然经济观念和小农意识,又成为计划经济的保护伞,使人们对传统计划经济产生了一种天然的认同感。尤其是平均主义的收入分配政策,既传承了中国封建社会“均田”、“均富”、“均贫”的“大同世界”思想,又适应了中国人“不怕穷,只怕患不均”的传统思维方式,导致计划经济在一定的历史时期大受青睐。文化大革命结束后,党中央、国务院从中国的实际出发,在分析生产力与生产关系既相适应又相矛盾的问题时,开始意识到计划经济的某些方面和环节已经成为中国生产力进一步发展的桎梏,并试图改革单一的划经济体制。最早提出在社会主义国家实行市场经济体制的是邓小平同志。1979年1月,他在会见美国不列颠百科全书出版公司编委会副主席吉布尼等人时指出:“说市场经济只存在于资本主义社会,只有资本主义的市场经济,这肯定是不正确的。社会主义为什么不可以搞市场经济,这个不能说是资本主义。我们是

计划经济为主也结合市场经济”^[6]。同年3月,陈云同志也指出:社会主义经济必须有两个部分:即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第一部分是基本的主要的;第二部分是从属的次要的,但又是必须的”^[7]。1982年1月,邓小平在一次经济会议上又明确提出:要在计划经济指导下,发挥市场调节的辅助作用。党的十二大充分肯定了邓小平、陈云等国家领导人对市场调节的新认识,将“计划经济为主,市场调节为辅”确立为经济建设的指导方针。1984年10月,党的十二届三中全会又提出了“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理论”,肯定了社会主义经济是商品经济,使传统的社会主义理论面临着巨大的挑战。1985年,邓小平在会见美国客人时又提出:“社会主义和市场经济之间不存在根本矛盾……把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结合起来,就更能解放生产力的发展”^[8]^[148]。邓小平的真知灼见鼓励全党和全国人民从理论上探讨了两种经济体制的结合方式。1987年,邓小平又强调指出:“为什么一谈市场经济就说是资本主义。只有计划经济才是社会主义呢?计划和市场都是方法嘛”^[9]^[364]。这些全新的思维,对传统的社会主义理论形成了巨大冲击,并引导人们对市场经济进行了重新审视。1987年10月,党的十三大报告提出:我国经济运行模式是“国家调节市场,市场引导企业”,并明确指出: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区别在于所有制不同,而不在于市场与计划的多少。党和国家领导人对社会主义理论的精辟论述,不仅引导全党和全国人民对市场经济理论有了新认识,也引导人们大胆地研究和解决改革开放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1992年,邓小平在视察南方时又对有关市场经济问题作了一个权威性结论。他说:“计划和市场都是经济手段”,“计划多一点还是市场多一点,不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本质区别”^[1]^[373]。从而为有关市场经济“姓社”还是“姓资”问题的长期争论画上了句号。1992年10月,党的十四大终于正式确立了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总体目标——即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从而彻底纠正了长期以来全党和全国人民对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的错误认识。1993年12月,党的十四届三中全会又审议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全面阐述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理论框架和改革步骤,从而为新时期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探索与构建铺平了道路,其标志着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进入了以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为改革目标的新的历史阶段

总之,一个国家采取何种发展模式,决定于该

国对经济体制的选择,而这种选择又是复杂的、客观的、动态的,是各种社会矛盾综合运动的结果,并随着经济发展和社会矛盾的转化而变化。虽然这种选择也存在着人为因素,但这种主观因素仍然受客观条件支配,偶然性背后是必然性在起作用。无论是计划经济的选择,还是市场经济体制的构建,都是我国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内在要求,具有历史必然性。只有以马克思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为指导,坚持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始终从历史的高度出发,紧密结合各个时期的国内外政治、经济形势,紧密结合我国社会生产力的最新发展和经济体制的深刻变革实际,紧密结合人民群众对物质文化生活日益增长的新需要,认真思考问题,才能对建国以来我国两次经济体制选择的历史原因作出客观、公正的评价。

参考文献

- [1] 邓小平文选(第3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93.
- [2] 王冲. 美国式社会主义的启示[N]. 中国青年报, 2009-6-25(1).
- [3] 黄金家. 论社会主义改造与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历史必然性[J]. 中共中央党校学报, 2004, (1):85-84.
- [4] 陈享光. 当代中国经济[M]. 北京:当代世界出版社, 2007: 7.
- [5]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72: 323.
- [6] 邓小平文选(第2卷)[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94: 236.
- [7] 中央文献研究室. 三中全会以来重要文献选编[M]. 北京:人民出版社, 1982: 69.

Further Understanding of the Historical Reasons for Two Economy Systems during the Early Days of New China

CAI Tian-xin

(The CPC School of Putian Putian 351100 China)

Abstract During the early days of new China, based on the situation of low overall productivity level and unbalanced development, the CPC central committee has chosen to implement planned economy system, which started from the development of heavy industry, thus, expediting the historical process of China's industrial entry-level stage, consolidating the new socialist regime, and safeguarding the security of the nation. Nevertheless, according to the development of productivity, major changes have occurred in China's social and economical structures. Especially after reform and opening-up, the emergence of multivariate economy, the prosperous commodity economy and the individual formation of global market mechanism also have created conditions for us to establish the market economic system. The CPC central committee and the State Council thus have made the second choice of the economic system, and set the goal of establishing the socialist market economy system and realizing the historical change from planned economy to market economy. Although the subjective factors inevitably affect the choice of the two economy system, China's national condition and the worldwide economy integration trend, finally, determine all.

Key words planned economy system; market economy system; historical reasons; research

编辑 戴鲜宁